

WAH YUEN HOLDINGS LIMITED 華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49)

代表委任表格

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香港新界沙田火炭禾寮坑路2-16號安盛工業大廈2字樓舉 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 本人/吾等 (<i>附註a</i>) | |
|--|---------------|
| 寓 | |
| 為華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共 | |
| 股 (附註b) 之持有人。茲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 | |
| 寓 | |
|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 (附註c) 出席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 (田火炭禾寮坑路2-16號安盛工業大廈2字樓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或列指示投票。 | |
| 請於下列各項決議案旁邊的適當空格內劃上「1」號,以顯示 閣 | 下的投票意向 (附註d)。 |
| 1. 批准供股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 贊成 反對 |
| 日期:二零零六年月日 | |
| 股東簽署:(附註e, f, g 及h) | |
| 附註: | |
| a 請以正 楷 填寫全名及妝址。 | |

- 請填上登記於 閣下名下之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所有以 閣下 h. 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有關。
- 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倘 閣下欲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以外之其他人士作為 閣下之委任代表, 請刪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等字句,並於空格內填上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 倘 閣下欲投票贊成上文所載之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倘 閣下欲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反 **對」欄內填上「√」號。**倘交回之表格已正式簽妥,但並無就任何建議之決議案作出特別指示,則委任代表可就所 有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棄權;或倘 閣下並無就特定之建議決議案作出特別指示,則委任代表可就該特定之 建議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棄權。委任代表亦有權就大會上正式提出而未有載於大會通告之任何決議自行酌情 投票。
- 倘屬聯名股東,此代表委任表格可由任何聯名股東簽署,惟倘超過一名聯名股東出席大會(不論親身出席或委派 e. 代表出席),則僅股東名冊內排名於首之聯名股東方有權就此投票。
- f.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股東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或倘股東為公司,則須蓋上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或就此獲 授權之授權人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文件副本,須於股東特 g. 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抵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 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 此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表格簽署人加簽認可。 h.